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伦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自凯伦股份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其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持续督导事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凯伦股份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和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76 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673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92,533,756.4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7]4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凯伦股份 2018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7,160,066.40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56,610.80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8,402,566.4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56,388.5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5,887,578.52 元（包括

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2017年11月10日，凯伦股份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2月27日，凯伦股份连同保荐机构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唐山凯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凯伦”）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凯伦股份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凯伦股份共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唐山凯伦共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700365320	45,849,987.5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2462000000402900	45,552,981.5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注1）	37180188000026702	126,263.4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注2）	37180188000026456	14,358,346.01
合计		105,887,578.52

注1：该募集资金专户系凯伦股份于光大银行苏州盛泽支行开立，用于“唐山防水卷材生产基地项目”专项募集资金的存放，后凯伦股份以向子公司唐山凯伦增资的形式实施募投项目，将该专户募集资金转出，专户余额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注2：该募集资金专户系唐山凯伦于光大银行苏州盛泽支行开立，用于“唐山防水卷材生产基地项目”专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系对公司本部现有的生产系统进行扩建，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进行产能扩充，引进国外先进设备，满足行业内日益提高的环保产能的需要，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高分子防水材料领域的竞争优势。由于生产产品与原有产品重叠，因此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计量，项目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三）所述。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年度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凯伦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伦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凯伦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

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使用台账、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及其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伦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凯伦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53.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6.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40.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4,503.38	9,003.38	-	-	-	-	-	-	否
唐山防水卷材生产基地项目	否	10,250.00	10,250.00	716.01	8,840.26	86.25	2017年9月30日	226.17	否	否
防水材料技术研发及培训中心项目	是	4,500.00	-	-	-	-	-	-	-	是
合计	—	19,253.38	19,253.38	716.01	8,840.2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期唐山防水卷材生产基地项目处于产能逐步释放的阶段,尚未达到预计产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高分子防水材料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也是公司的优势竞争领域,因此加快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的建设不但有利于公司抢						

	占未来防水材料发展的制高点，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建设周期短，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因此募集资金应用在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上见效快，投资回报率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2月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8,124.25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8359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1月1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批批准，同意公司使用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说明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三）所述。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防水材料技术研发及培训中心项目	9,003.38					[注]		否
合 计		9,003.3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防水材料技术研发及培训中心项目的 4,5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到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包括“新型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唐山防水卷材生产基地项目”，原募投项目“防水材料技术研发及培训中心项目”全部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择机实施。2017 年度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募投项目变更原因如下：高分子防水材料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也是公司的优势竞争领域，因此加快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的建设不但有利于公司抢占未来防水材料发展的制高点，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建设周期短，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因此募集资金应用在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上见效快，投资回报率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说明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三）所述。

(本页无正文, 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陈胜可 张学彦
陈胜可 张学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
3701037100181